



China Cyber Port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神州奧美網絡(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206)

中期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市場(「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乃為涉及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的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紀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可能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的行業或國家而承受風險。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具有較高風險及其他特點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投資者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的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容易受到市場波動的影響。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亦不保證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的主要方法為透過聯交所操作的互聯網網站刊登。創業板上市公司一般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因此，有意投資者謹請注意，彼等須瀏覽創業板網站，以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的最新資料。

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神州奧美網絡(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且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主要方面均為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的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的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基礎。

* 僅供識別

摘要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港幣11,284,000元。
-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純利約為港幣16,628,000元。
-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盈利約為2.31港仙。
-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任何股息。

董事謹此提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財務表現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綜合總營業額約為港幣11,284,000元，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港幣10,411,000元增加約8.4%。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來自批授若干電腦遊戲之特許權所得特許權收入。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純利約港幣16,628,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虧損約港幣5,928,000元。中期業績改善乃主要由於更改業務策略所致。

業務回顧

由於市場規模細小，加上市場已趨飽和，故香港的財經資訊供應商之間競爭向來激烈。有鑑於此，董事會一直積極尋求其他機會拓闊本集團的收入基礎。於過去一年，本集團作出策略部署，進軍中國日趨蓬勃的動漫及遊戲產業，並已順利完成三項重大收購。上述策略部署標誌著本集團逐步淡出香港的財經資訊服務行業，現正將資源集中投放於中國動漫及遊戲產業的投資及業務上。

批授特許權之特許權收入

本集團根據神州奧美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之通函)收取年度付款(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三月十五日之通函)，為期十年，而年度付款將每年按複合比率10%調整。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批授特許權收入約為港幣11,284,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約為港幣9,615,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及盈利能力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約為港幣11,284,000元(二零零六年：港幣10,411,000元)，較二零零六／零七年度增加約8.4%。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業額(二零零六年：營業額的92.4%)源自批授特許權之特許權收入。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損約為港幣1,238,000元，而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毛利約港幣2,869,000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損乃主要由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所收購無形資產的攤銷支出所致。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為港幣11,051,000元，而二零零六年同期則約為港幣9,135,000元，開支增加主要由於收購無形資產所產生專業費用增加所致。

股東應佔純利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股東應佔純利約為港幣16,628,000元(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淨額約港幣5,928,000元)。於本期間錄得純利主要源自收購在中國開發網絡遊戲所產生利益的權利之收入。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面值約港幣394,0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25,000,000元)而貼現值約港幣351,60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66,300,000元)的未兌現承兌票據。承兌票據按年息2厘計息，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期到期。除承兌票據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已承諾的借貸融資(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零元)。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港幣101,774,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9,644,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港幣47,222,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2,985,000元)、應收帳款約港幣58,151,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5,557,000元)、其他應收款項約港幣1,050,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零元)以及按金與預付款項約港幣406,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628,000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包括預提費用約港幣5,048,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2,532,000元)以及預收款項與其他應付款項約港幣6,000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港幣14,000元)。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即負債總額相對資產總值的比率)為29.7%，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則為39.2%。

本集團現時一般以內部產生的現金流作為其營運及投資活動的資金。本集團持有的剩餘現金一般存放於香港持牌銀行。

資本結構

期內，本公司發行及配發126,700,000股新普通股，其中105,000,000股新普通股作為於二零零七年八月收購收取中國電子競技平台可分派溢利之權利之部分代價而發行；20,000,000股新普通股於二零零七年六月透過認購發行及配發；以及1,700,000股新普通股於購股權獲行使時發行。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抵押其任何資產。

僱員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共聘用2名僱員(二零零六年：11名)。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員工成本約港幣391,000元(二零零六年：約港幣914,000元)。本集團之酬金、花紅及購股權計劃政策乃根據個別僱員的表現及經驗而釐定。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然而，本集團不斷物色可提升股東價值的投資或資本資產商機。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入及開支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為單位，而本集團的資產與負債亦以港幣為單位。本集團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營業額	3	5,665,000	5,216,844	11,284,167	10,411,138
銷售成本		(8,676,154)	(3,771,300)	(12,522,308)	(7,541,790)
毛(損)/利		(3,011,154)	1,445,544	(1,238,141)	2,869,348
在中國開發網絡遊戲 之收入		41,309,256	—	41,309,256	—
其他收入	4	1,033,448	558,838	1,281,193	1,714,673
行政開支		(2,069,990)	(3,241,488)	(3,593,944)	(5,773,781)
其他經營開支		(3,723,902)	(2,615,659)	(7,457,526)	(3,361,540)
經營溢利/(虧損)	5	33,537,658	(3,852,765)	30,300,838	(4,551,300)
融資成本	6	(4,520,817)	—	(12,385,654)	(880,26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141,350)	(167,715)	(1,287,184)	(496,846)
稅前溢利/(虧損)		27,875,491	(4,020,480)	16,628,000	(5,928,407)
稅項	7	—	—	—	—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27,875,491</u>	<u>(4,020,480)</u>	<u>16,628,000</u>	<u>(5,928,407)</u>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	8	<u>3.67港仙</u>	<u>(0.64港仙)</u>	<u>2.31港仙</u>	<u>(0.99港仙)</u>
每股盈利/(虧損)－攤薄	8	<u>3.66港仙</u>	<u>不適用</u>	<u>2.30港仙</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港幣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	1,054,912	115,975
無形資產	11	393,893,077	134,615,385
對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12(a)	—	3,422,21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3	699,506,726	769,506,726
		<u>1,094,454,715</u>	<u>907,660,304</u>
流動資產			
應收帳款	14	58,150,662	5,557,239
其他應收款項		1,049,980	—
按金及預付款項		405,940	1,628,123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貸款	12(b)	—	2,019,966
現金及銀行結存		47,221,923	22,985,258
		<u>106,828,505</u>	<u>32,190,586</u>
流動負債			
應計開支		5,047,945	2,532,338
預收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6,147	13,887
		<u>5,054,092</u>	<u>2,546,225</u>
流動資產淨值		<u>101,774,413</u>	<u>29,644,36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1,196,229,128</u>	<u>937,304,665</u>
非流動負債			
承兌票據	15	351,571,269	366,310,615
資產淨值		<u>844,657,859</u>	<u>570,994,050</u>
資本來源			
股本	16	8,022,868	6,755,868
儲備		836,634,991	564,238,182
總權益		<u>844,657,859</u>	<u>570,994,050</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	(8,364,227)	(6,850,721)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286,272,007)	1,020,82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18,872,899	75,782,9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24,236,665	69,953,088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985,258	2,850,589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221,923	72,803,67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存	47,221,923	72,803,67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股本 (未經審核) 港幣	股份溢價 (未經審核) 港幣	合併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	股本盈餘 (未經審核) 港幣	資產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	匯兌 重估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	可換股 債券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	股份 付款儲備 (未經審核) 港幣	累計虧損 (未經審核) 港幣	總計 (未經審核) 港幣
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結餘											
如前呈報		5,135,520	48,201,945	8,320,333	1,498,659	46,314,614	141,282	348,441	317,241	(23,185,479)	87,092,556
上年度調整	17(a)	—	—	—	—	—	—	—	—	(1,057,692)	(1,057,692)
重列		5,135,520	48,201,945	8,320,333	1,498,659	46,314,614	141,282	348,441	317,241	(24,243,171)	86,034,864
期內虧損		—	—	—	—	—	—	—	—	(5,928,407)	(5,928,407)
兌換可換股債券		119,048	4,963,509	—	—	—	—	(348,441)	—	—	4,734,116
發行股份		972,300	144,872,700	—	—	—	—	—	—	—	145,845,000
發行股份開支		—	(3,077,340)	—	—	—	—	—	—	—	(3,077,340)
購股權計劃											
— 授出購股權		—	—	—	—	—	—	—	3,562,200	—	3,562,200
— 行使購股權		124,000	4,071,763	—	—	—	—	—	(1,268,963)	—	2,926,800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結餘 (重列)		<u>6,350,868</u>	<u>199,032,577</u>	<u>8,320,333</u>	<u>1,498,659</u>	<u>46,314,614</u>	<u>141,282</u>	<u>—</u>	<u>2,610,478</u>	<u>(30,171,578)</u>	<u>234,097,233</u>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結餘											
如前呈報		6,755,868	355,312,901	8,320,333	1,498,659	261,065,759	291,384	—	5,014,085	(6,848,651)	611,410,338
上年度調整	17(b)	—	—	—	—	—	—	—	—	(40,416,288)	(40,416,288)
重列		6,755,868	335,312,901	8,320,333	1,498,659	261,065,759	291,384	—	5,014,085	(47,264,939)	570,994,050
期內溢利		—	—	—	—	—	—	—	—	16,628,000	16,628,000
發行股份		1,250,000	342,550,000	—	—	—	—	—	—	—	343,800,000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	—	(1,498,659)	—	(322,625)	—	—	—	(1,821,284)
匯兌差額											
— 聯營公司		—	—	—	—	—	31,241	—	—	—	31,241
重估無形資產及可供											
出售金融資產虧絀		—	—	—	—	(88,000,000)	—	—	—	—	(88,000,000)
購股權計劃											
— 授出購股權		—	—	—	—	—	—	—	1,902,953	—	1,902,953
— 行使購股權		17,000	1,559,782	—	—	—	—	—	(453,883)	—	1,122,899
— 沒收已授出購股權		—	—	—	—	—	—	—	(1,242,863)	1,242,863	—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結餘		<u>8,022,868</u>	<u>679,422,683</u>	<u>8,320,333</u>	<u>—</u>	<u>173,065,759</u>	<u>—</u>	<u>—</u>	<u>5,220,292</u>	<u>(29,394,076)</u>	<u>844,657,859</u>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一年第二次修訂本)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五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中國批授電腦遊戲特許權；(ii)投資於中國的網絡遊戲「突襲OL」之業務；及(iii)投資於電腦及網絡遊戲競賽之網上平台。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09GT,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21樓2115-2116室。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第18章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應與二零零七年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時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簡明綜合業績為未經審核，惟已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期內，本集團採納以下影響本集團及於本期財務報表首次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由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頒佈的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附註a)	呈列財務報表－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附註a)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附註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附註c)	重列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附註c)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附註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附註a：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附註b：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附註c：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附註d：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編製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構成重大改變。由於對目前或過往會計期間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於本報告日期，以下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附註a)	經營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附註a)	借貸成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2號	(附註b)	服務特許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3號	(附註c)	客戶長期支持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14號	(附註b)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資產限制、 最低資金要求及其互動

附註a：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附註b：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附註c：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已開始考慮上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潛在影響，惟尚未能確定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編製及呈列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形式構成重大影響，此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可能於日後導致編製及呈列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形式有變。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幣(「港幣」)呈列。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i)中國電腦遊戲特許權批授；(ii)投資於中國網絡遊戲「突襲OL」營運；及(iii)投資於電腦網上平台及網絡遊戲競技平台。根據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主要按業務分類呈報分類資料。

(a) 業務分類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業務分類劃分的收入及經營業績資料列示如下：

	特許權收入		財務資料		其他		總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營業額	11,284,167	9,615,385	—	766,581	—	29,172	11,284,167	10,411,138
分類業績	(1,238,141)	2,115,385	—	724,791	—	29,172	(1,238,141)	2,869,348
在中國開發網絡遊戲之收入							41,309,256	—
其他收入							1,281,193	1,714,673
未分配成本							(11,051,470)	(9,135,321)
經營溢利／(虧損)							30,300,838	(4,551,300)
融資成本							(12,385,654)	(880,26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287,184)	(496,846)
除稅前溢利／(虧損)							16,628,000	(5,928,407)
稅項							—	—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16,628,000	(5,928,407)

業務分類之間並無任何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特許權收入為扣除所有稅項應收特許權承授人之款項。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其他包括出版財經刊物。

(b) 地區分類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地區分類劃分的收入及經營業績資料列示如下：

	香港		中國		總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營業額	<u>-</u>	<u>795,753</u>	<u>11,284,167</u>	<u>9,615,385</u>	<u>11,284,167</u>	<u>10,411,138</u>
分類業績	<u>-</u>	<u>753,963</u>	<u>(1,238,141)</u>	<u>2,115,385</u>	<u>(1,238,141)</u>	<u>2,869,348</u>
在中國開發網絡遊戲之收入					41,309,256	-
其他收入					1,281,193	1,714,673
未分配成本					<u>(11,051,470)</u>	<u>(9,135,321)</u>
經營溢利／(虧損)					30,300,838	(4,551,300)
融資成本					<u>(12,385,654)</u>	<u>(880,261)</u>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u>(1,287,184)</u>	<u>(496,846)</u>
除稅前溢利／(虧損)					16,628,000	(5,928,407)
稅項					<u>-</u>	<u>-</u>
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16,628,000</u>	<u>(5,928,407)</u>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匯兌收益	-	-	19,964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收益	655,010	-	655,010	-
註銷承兌票據收益	-	-	-	693,818
利息收入	378,138	558,810	605,919	1,020,827
雜項收入	<u>300</u>	<u>28</u>	<u>300</u>	<u>28</u>
	<u>1,033,448</u>	<u>558,838</u>	<u>1,281,193</u>	<u>1,714,673</u>

5 經營溢利／(虧損)

經營溢利／(虧損)乃於扣除下列各項後列帳：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11)	8,676,154	3,750,000	12,522,308	7,500,000
核數師酬金	112,500	30,000	225,000	60,000
折舊(附註10)	91,715	86,027	173,774	174,765
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之租金支出	267,594	196,728	484,008	373,770
員工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u>1,608,622</u>	<u>2,473,305</u>	<u>2,787,084</u>	<u>5,081,657</u>

6 融資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承兌票據之 利息開支	4,520,817	—	12,385,654	871,671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可換股債券之 利息開支	<u>—</u>	<u>—</u>	<u>—</u>	<u>8,590</u>
	<u>4,520,817</u>	<u>—</u>	<u>12,385,654</u>	<u>880,261</u>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在香港經營業務，因此須按17.5%之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二零零六年：無)及六個月(二零零六年：無)錄得估計虧損，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二零零六年：無)及六個月(二零零六年：無)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8 每股盈利／(虧損)

(a)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期內的未經審核綜合股東應佔溢利分別為港幣27,875,491元(二零零六年：虧損港幣4,020,480元)及港幣16,628,000元(二零零六年：虧損港幣5,928,407元)，以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59,194,370股(二零零六年：629,865,022股)及720,023,373股(二零零六年：597,073,417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按經調整普通股加權平均數761,773,497股及722,668,456股計算，而有關股數則假設購股權所涉及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獲兌換，對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計算。有關計算旨在按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認購權之貨幣價值釐定可按公平值購入之股份數目，而公平值乃按本公司股份平均全年市場股價釐定。按上文計算所得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購股權獲行使而應予發行之股份數目作比較。由於行使本公司購股權會對每股虧損造成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

9 股息

本公司並無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二零零六年：無)及六個月(二零零六年：無)派發或宣派任何股息。

10 固定資產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
於期／年初的帳面淨值	115,975	452,388
添置	1,138,642	11,300
折舊支出	(173,774)	(341,029)
出售	(25,931)	(6,684)
於期／年終的帳面淨值	<u>1,054,912</u>	<u>115,975</u>

11 無形資產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
於期／年初的帳面淨值	134,615,385	150,000,000
添置	289,800,000	—
重估虧絀	(18,000,000)	—
攤銷	(12,522,308)	(15,384,615)
於期／年終的帳面淨值	<u>393,893,077</u>	<u>134,615,385</u>

12 對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a)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此乃指本集團所佔非上市聯營公司的資產淨值。本集團的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經營地點
神州速達導航通信資訊 (北京)有限公司	49%	向電訊用戶提供多項增值 服務，包括透過中國媒體渠道 提供與香港相關的財經資訊	中華人民共和國

該聯營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售出，錄得收益港幣665,010元。

(b)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貸款

應收貸款乃無抵押及按年利率5厘計息。貸款本金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日償還。

1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
收取於中國開發網絡遊戲所產生利益 之權利，按公平值	<u>699,506,726</u>	<u>769,506,726</u>

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值，乃按獨立估值師中證評估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估值計算，而估值按於授權期間開發網絡遊戲之貼現現金流量釐定。

14 應收帳款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港幣
自一名股東	41,309,256	—
自一間關聯公司	<u>16,841,406</u>	<u>5,557,239</u>
	<u>58,150,662</u>	<u>5,557,239</u>

本集團應收帳款之帳面值乃以人民幣為單位。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結餘賬齡全部少於一年(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少於三十日)。

15 承兌票據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
於期／年初	368,738,355	69,733,626
期／年內發行	—	359,755,581
已計利息	12,385,654	9,854,444
期／年內償還	<u>(25,000,000)</u>	<u>(70,605,296)</u>
	356,124,009	368,738,355
減：列作流動負債之應計利息	<u>(4,552,740)</u>	<u>(2,427,740)</u>
於期／年終	<u>351,571,269</u>	<u>366,310,615</u>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承兌票據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厘計息。承兌票據將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到期。

該等票據之公平值乃以年息7.08厘貼現預期日後現金流量計算。董事認為，承兌票據之帳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16 股本

	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幣	股份數目	面值 港幣
法定：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802,286,761	8,022,868	675,586,761	6,755,868

17 上年度調整

- (a)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以購入有關特許權之無形資產，惟須獲獨立股東批准。交易已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股東特別大會獲批准，而協議繼而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生效。因此，於二零零六年曆年首季度確認之特許權收入及相關攤銷支出港幣4,807,692元及港幣3,750,000元已分別撥回，而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之累計虧損亦因而增加港幣1,057,692元。
- (b)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以購入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期間收取在中國經營網絡遊戲突襲OL之淨收入權利之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由於中國監管機構延遲就正式推出突襲OL公開試玩版本所需批文，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訂立補協議，將收取經營突襲OL所得收益權利之年期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日押後六個月，改為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二月十日。於二零零七年曆年首季度確認之開發網絡遊戲收入港幣40,416,288元已撥回，而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之累計虧損因而按該款額增加。

18 關聯人士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期內進行的重大關聯人士交易列示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港幣
來自一間關聯公司之特許權收入	5,665,000	4,807,692	11,284,167	9,615,385
來自一名股東於中國開發網絡遊戲收入	41,309,256	—	41,309,256	—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	—	9,250	—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重列) 港幣
應收一名股東款項	41,309,256	—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16,841,406	5,557,239
應付一名股東之承兌票據	351,571,269	366,310,615
應付一名股東之承兌票據利息開支	<u>4,552,740</u>	<u>2,427,740</u>

董事認為，上述交易乃在日常業務中按公平基準以及一般商業條款或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且符合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19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好成控股有限公司與本公司主要股東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六日之公佈)，收購神州奧美網絡有限公司75%股本權益。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等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股份權益 總計	購股權 計劃	權益總計	
肖海平	1,000,000	—	—	—	1,000,000	1,000,000	2,000,000	0.25%
張嘉琳	—	—	—	—	—	2,000,000	2,000,000	0.2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董事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或董事經合理查詢後確認，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或預期擁有附有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董事姓名	所持股份數目				相關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概約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家族權益	其他權益	股份權益 總計	購股權 計劃	權益總計	
神州通信有限公司 (附註1)	-	220,542,000	-	-	220,542,000	-	220,542,000	27.49%
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	220,542,000	-	-	-	220,542,000	-	220,542,000	27.49%
米惠英(附註2)	-	74,979,195	-	-	74,979,195	-	74,979,195	9.35%
Superhero Limited (附註2)	74,979,195	-	-	-	74,979,195	-	74,979,195	9.35%
葛文彬(附註3)	-	54,001,144	-	-	54,001,144	-	54,001,144	6.73%
Supreme System Investments Limited	54,001,144	-	-	-	54,001,144	-	54,001,144	6.73%
陳黃錦鳳	51,500,798	-	-	-	51,500,798	-	51,500,798	6.42%

附註：

- (1) 由於神州通信投資有限公司為神州通信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神州通信有限公司被視為主要股東。
- (2) 由於米惠英小姐實益擁有Superhero Limited的100%權益，故其被視為主要股東。
- (3) 由於葛文彬先生實益擁有Supreme System Investments Limited的100%權益，故其被視為主要股東。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或董事經合理查詢後確認，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或預期擁有附有權利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股東大會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本公司若干董事、僱員及顧問獲授購股權。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十五日本公司股份於創業板上市時成為無條件。購股權計劃按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八日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的普通決議案作出修訂，有關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的年報內。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尚未行使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參與人士姓名 或所屬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i>港幣</i>	於	期內授出 購股權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期內行使 購股權 ⁽²⁾	期內失效 購股權 ⁽¹⁾	期內註銷 購股權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董事									
肖海平	二零零六年 四月三日	二零零六年 十月三日 至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日	1.090	2,000,000	—	(1,000,000)	—	—	1,000,000
張嘉琳	二零零六年 四月三日	二零零六年 十月三日 至二零零九年 四月二日	1.090	2,000,000	—	—	—	—	2,000,000
葉棣謙	二零零四年 三月十七日	二零零四年 九月十七日 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十六日	0.047	400,000	—	(400,000)	—	—	—
其他合資格 參與人士									
總計	二零零四年 三月十七日	二零零五年 三月十七日 至二零一四年 三月十六日	0.047	300,000	—	(300,000)	—	—	—
總計	二零零六年 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零九年 六月二十七日	1.740	800,000	—	—	—	—	800,000
總計	二零零六年 七月十三日	二零零七年 一月十三日 至二零零八年 七月十二日	1.920	500,000	—	—	—	—	500,000

參與人士姓名 或所屬類別	授出日期	行使期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於 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購股權數目				於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期內授出 購股權	期內行使 購股權 ⁽²⁾	期內失效 購股權 ⁽¹⁾	期內註銷 購股權	
其他合資格 參與人士									
總計	二零零六年 八月十七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六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六日	1.920	1,000,000	-	-	-	-	1,000,000
總計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四日	二零零七年 六月四日 至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日	3.992	1,000,000	-	-	(1,000,000)	-	-
總計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十五日	二零零七年 六月十五日 至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四日	2.816	3,000,000	-	-	-	-	3,000,000
總計	二零零七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七年 八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零八年 二月二十七日	4.000	200,000	-	-	-	-	200,000
總計	二零零七年 七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一月三十日 至二零一零年 七月二十九日	2.800	-	800,000	-	-	-	800,000
總計	二零零七年 八月十七日	二零零八年 二月十七日 至二零零八年 八月十六日	2.800	-	1,500,000	-	-	-	1,500,000
				<u>11,200,000</u>	<u>2,300,000</u>	<u>(1,700,000)</u>	<u>(1,000,000)</u>	<u>-</u>	<u>10,800,000</u>

附註：

- (1) 根據購股權計劃，倘購股權承授人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關係終止，彼將終止為合資格參與人士。承授人可於終止關係日期起計三個月內行使彼於終止關係當日已獲授之購股權。

期內，1,000,000份購股權於與一名合資格參與人士之關係終止時失效。

- (2) 於行使日期之股份加權平均價格為每股港幣2.86元。

競爭權益

本公司董事並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買賣或贖回股份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創業板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指引成立具有書面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於本季度，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葉棣謙先生、劉杰博士及翁平兒女士。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在於審閱本公司的年報及帳目、半年度報告及季度報告，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此外，審核委員會亦考慮已於或可能須於該等報告及帳目反映的任何重大及非經常項目，亦會慎重考慮本公司的合資格會計師、規章主任及核數師提出的事項。審核委員會亦會負責審閱及監察財務報告程序及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季度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條款不寬鬆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規定之交易標準。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行為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承董事會命
神州奧美網絡(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何晨光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何晨光先生(執行董事兼主席)

肖海平先生(執行董事)

張鵬先生(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

張嘉琳小姐(執行董事)

葉棣謙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杰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翁平兒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

本公佈將自發出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集團網站(www.ccpi.com.hk)。